

证,由养猪企业或个人在排污权交易买卖污染许可证,从而确定污染物排放的价格。这种形式充分发挥了市场的调节作用,利于政府控制污染排放量。20世纪90年代初,我国开始引入排污权交易机制。2001年,江苏省南通市实施了我国首例排污权交易。近年来,江苏、湖北等省市先后引入了排污权交易机制,取得了初步成效。不过在建立排污许可证交易体制时,也要防止恶意囤积排污许可证等扰乱市场交易的行为,建立起完善的排污许可证交易的法制基础。排污许可证交易制度的建立,使得环境污染的治理从主要采用行政手段向使用经济手段过渡。在减少环境污染的同时,尽量避免因政策变动而导致养殖户投资损失等问题,从而维持猪肉市场的平稳,切实保障物价稳定和城乡居民生活质量。

对于地方政府而言,面对生猪养殖所造成的污染,应当加强当地的环保设施建设,积极引导生猪养殖走向生态化、规模化、有序化的发展道路。

1. 加强对当地环保设施建设。九龙江流域环境污染与工业污染和

生猪养殖业都密切相关,在工业上政府并没有实施简单化的行政手段,对于生猪养殖业的环境保护政策也应当适度放宽。环境保护政策不应当只是采取限制生猪养殖业发展这种简单的行政手段,更应当从增加公共服务投入着手,引导和扶持生猪养殖业的健康发展。生猪养殖业污染的主要特点是范围广、毒害小。与工业污染不同,生猪养殖所造成的水污染中不含重金属离子等难以从水中剥离的物质,这就给污染整治工作指明了方向。短期内固然可以通过行政手段控制污染,但从长期来看,加强养殖区环保设施建设,引导猪粪、剩余饲料等废弃物的合理排放才能从根本上解决目前生猪养殖与环境保护的矛盾。为此,当地政府可以加大对附近流域的环保设施投入,减少生猪养殖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2. 引导生猪养殖业生态化、规模化、有序化发展。首先,引导规模化的生猪养殖。规模化养殖有利于污染的集中管理,在环保和效益上都优于散户养殖。据调研,大多数大型生猪养殖企业都做到了规范化养殖,注重卫生和污染排放等问

题。第二,引导生猪养殖业向生态化方向发展。支持大型生猪养殖场采用先进的养殖方法,如建立“牧沼果”、“牧沼草”等形式的大型生态养殖场,促进农业排放物的循环再利用,减少污染。如笔者在调查中所了解到的“漏粪地面——免冲洗——减排放”和“生物发酵垫料床零排放”等环保式养猪模式,有利于实现生猪养殖与环境保护的和谐发展。支持养殖散户采用生猪养殖与鱼塘养殖并举的方式,利用鱼塘减少猪粪造成的污染,以实现零排放。第三,引导生猪养殖业有序化发展。由于生猪养殖往往需要经历一个较长的周期,易受市场滞后性因素的影响,导致生猪养殖的无序化。无序的生猪养殖往往容易造成猪肉价格剧烈波动,进而影响消费者以及生猪养殖企业的利益。因此,政府应当确保猪肉市场信息的即时畅通,做好有关问题的宣传教育工作,使农户增强市场意识,合理规划生猪养殖业的布局,促使生猪养殖向有序化的方向发展。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

责任编辑 刘慧娴

PHOTO NEWS

图片新闻

四部门联合推进国内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

近日,财政部、科技部等四部门联合在北京召开会议,对金太阳示范工程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的组织和实施进行动员部署,加快推进国内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并举行了相关示范区启动仪式。会议指出,在继续采取特许权招标支持光资源丰富地区建设大型荒漠电站的同时,积极运用财政补贴方式加大金太阳和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工程实施力度,继续保持和扩大我国光伏发电产业在国际领域的竞争优势。

(本刊记者 摄影报道)

